

主动公开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文件

顺住建发〔2022〕3号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关于 印发《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2022年节后复工复产安全培训教育 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做好我局职能领域 2022 年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根据《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佛山市顺德区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佛山市顺德区 2022 年节后复工复产安全培训教育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顺安委办〔2022〕29 号）

的工作要求，现将结合实际制定的《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2022 年节后复工复产安全培训教育行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2022 年 1 月 27 日

（联系人：刘振男，联系电话：22837320）



顺德区 2022 年住建和水利系统节后复工复产 安全培训教育行动工作方案

春节后复工复产历年来是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易发多发时期。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和安全生产工作决策部署，切实做好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安全培训教育工作，确保我局职能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开好局、起好步。现结合我局职能实际，特制以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安全培训不到位就是重大安全隐患”的意识，进一步落实安全培训主体责任，强化节后复工复产安全培训工作部署和专项检查督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落实“三个一”（高危行业“六个一”，详见附件 1）安全防范措施，采取“线上+线下”方式有序开展 2022 年节后复工复产安全培训，认真抓好节后从业人员全员安全培训教育，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的发生，确保我局职能领域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可控。

二、工作措施

（一）依托“云课堂”平台开展线上培训。局安办各成员单位、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要督促职能领域企业按要求使用“云课堂”线上培训平台进行“线上”培训学习，该平台可供全区相关企业（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企业班组长员工）通过电脑、手机等媒介进行“线上”培训学习（“云课堂”2月7日正式上线，线上培训课程设置目录及复产培训资料免费下载，详见附件2）。

（二）按照行业监管原则，负责对本行业领域的节后复工复产安全工作进行组织、监督、指导和检查。局安办各成员单位、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要根据行业节后安全生产特点，细化制定符合行业的节后复工复产专项方案，要督促企业落实“线上+线下”培训学习并做好台账记录，采取有针对性的工作措施，除“线上培训”外，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还要采取多种方式相结合的学习教育形式，组织落实好节后复工复产培训工作，确保本行业安全状况稳定。

（三）全面落实企业安全培训主体责任。企业生产经营单位在落实“线上培训”全覆盖外，要认真开展节后复产培训安全教育工作。施工、监理单位重点对深基坑施工、高大模板施工、高处作业等危大工程、有限空间作业、特种作业人员上岗等安全生产事故易发、多发环节开展针对性培训教育，确保施工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安全生产制度规程，掌握安全操作技能，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提高自我保

护能力。燃气经营企业要以复产培训为契机，加强员工安全培训，彻底排查安全隐患；同时继续开展安全生产普法宣传，大力宣传城镇燃气相关知识，提高全民安全用气意识。物业服务企业要加强物业从业人员的安全管理培训，提高物业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安全管理技能，减少物业领域安全事故的发生。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培训不合格的从业人员，以及未经专门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的特种作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水利行业各企业要以“六个全覆盖”扎实有序开展节后复产复工安全培训，对不同岗位和不同层次从业人员制定针对性的教育培训内容，严禁教育培训不切实际和“走过场”。

三、培训内容

（一）通用培训

1. 观看历年佛山较大事故警示片（企业可组织全体员工观看）；
2. “云课堂”必修课《安全复工复产第一课》（学习指引见附件3）；
3. “云课堂”有限空间、危险化学品、高处作业等32门选修课程（根据企业实际选学）。
4. “云课堂”复工复产资料库，含安全生产培训、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法等PPT课件、自查表格、短视频、文档等相关培训资料103份，供企业自主下载培训。

（二）危险化学品、有限空间作业等高风险行业领域，消

防、建筑施工、特种设备、机械等重点行业领域在通用培训内容基础上，还需强化以下培训内容：

1. “一线三排”工作机制、工作指引、实施指南等相关文件；
2. 化工行业特殊作业“四令三制”、有限空间作业“七不准”、高处作业“五个必须”；
3. 机械安全、粉尘涉爆与风险控制；
4. 八大特殊作业警示（吊装、动火、动土、断路、高处、盲板抽堵、有限空间、临时用电作业）安全知识及事故应急处置；
5. 其他重要的政策法规及工作要求。

四、培训对象及形式

（一）培训对象。2022年节后复工复产培训对象包括我局职能领域的所有生产经营性企事业单位。

（二）培训形式：

可采取“线上+线下”的方式开展节后复工复产培训，线上以“云课堂”线上学习为基础，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线下有针对性组织重点企业主要负责人和管理人员参加集中式培训和督促企业自主组织全员培训再复工复产。

1. “云课程”线上覆盖培训（必须完成必修课程）；
2. 线下按照“专常兼备”（高危行业领域企业集中专场培训，一般性企业常规培训）、“点面结合”（区域集中培训为主，重点区域、企业入场培训为辅）的原则，认真组织节后复工复产安全培训；

3. 企业自主再培训学习。督促、指导全区住建和水利系统相关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带头组织全体员工针对性培训学习并做好台账记录。企业可参考市安委办梳理的学习资料（企业主要负责人岗位明白卡、“一线三排”、化工行业特殊作业“四令三制”、有限空间作业“七不准”、企业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生产自查清单等，见附件4）组织本单位的复产培训学习。

五、工作要求

加强节后复工复产安全培训工作是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决策部署的具体体现，是强化春季安全生产监管的重要措施，是实现2022年我局职能领域安全生产开好局、起好步的关键所在。局安办各成员单位、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以及各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到做好这一时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加强组织领导，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扎实有序开展节后复工复产安全培训工作，严禁教育培训不切实际和“走过场”。

（一）落实节后复产复工方案通知全覆盖。局安办各成员单位、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要迅速将本通知下发至各企业，全面部署、宣传、发动，并在2022年1月31日前确保本通知要求100%传达到每一个企业。

（二）落实“云课堂”线上培训全覆盖。局安办各成员单位、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要切实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录入相关信息，使用“云课堂”学习新安

全生产法、复产复工“三个一”、高危行业“六个一”等课程，督促、指导施工企业自行组织开展节后复产培训教育，做到线上培训学习全覆盖。特别是要加强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的线上培训。

（三）落实节后复工复产“关键岗位”培训全覆盖。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重点严格落实“三项岗位”人员持证上岗制度，高危企业、重点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生产经营单位特种作业人员 100%持证上岗。同时抓好新员工和转岗、轮岗员工的岗前培训，未按规定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四）加强执法检查。局安办各成员单位、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要强化对节后复工复产培训开展情况的检查、督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培训主体责任。对未按规定组织从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的企业及其负责人，按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对未按要求组织开展系统内企业从业人员安全培训的单位和部门予以通报。对未按规定开展复工复产安全培训而发生安全事故的企业，要严肃追究有关人员相应的责任，同时要对未落实好节后复工复产相关工作的企业进行依法处理，切实做到“处罚一家企业，教育一片区域，警示一个行业”。对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或持假证上岗进行治理，严肃查处从业人员无证或持假冒特种作业证上岗作业行为（可通过手机微信关注“佛山应急管理”或“顺德安协”微信公众号，从查找服务

中，进入全国统一证书查询系统查验持证人员证书真伪）。

（五）落实企业培训建档全覆盖。局安办各成员单位、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要在做好自身培训档案的建档管理的同时，督促、指导企业做好安全生产培训档案管理工作（见附件5），加强对企业安全生产培训建档工作的检查、抽查，并做好记录档案备查，要把安全培训工作检查纳入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作为日常检查和执法监察内容，逐步健全企业培训建档工作，不断夯实职能领域安全生产培训基础工作。

（六）落实宣传全覆盖。局安办各成员单位、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要加强与主流媒体（电视台、电台、报纸等）的沟通、协调与合作，利用新闻媒体报道及官微、官网扩大节后复工复产培训教育覆盖面和影响力，为职能领域安全复工复产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六、其他工作要求

2022年节后复工复产培训期间，局安办各成员单位、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要及时收集本部门行动工作进展、工作亮点、主要成效和存在问题等情况，认真总结并在2022年3月16日前，将培训总结、培训台帐（附件7）及培训统计情况（附件8）报送至区住建局设计科技科（联系人：刘振男，联系电话：22837320）。

附件：1. 节后复工复产“三个一”、高危企业“六个一”

2. 2022 年节后复工复产“云课堂”课程目录
3. 2022 年“云课堂”节后复工复产线上培训学习指引
4. 2022 年安全生产培训学习资料汇总
5. 2022 年佛山市生产经营单位培训档案样板
6. 2022 年佛山市节后复工复产培训考核计分表
7. 2022 年节后复工复产专题培训班台账模板
8. 2022 年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节后复工复产培训情况统计汇总表

抄送：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佛山市水利局、区安委办。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27 日印发
